

經濟部智慧財產局

114 年度「教育人員遠距教學著作權」宣導說明會

著作權法第46條至第48條規定於111年5月27日立法院三讀修正通過，針對屬於學校課堂教學延伸的遠距教學如利用他人著作時，增訂可合理使用他人著作之規定，使教師能安心授課。為協助各級學校、教育機構之相關人員了解新修正之著作權法規以及著作權基本觀念，包含如何合法利用音樂、尊重他人著作權，以避免發生著作權爭議，本局特別舉辦本宣導說明會，歡迎踴躍報名參加。

參與對象

各級學校及教育機構
可能涉及遠距教學著作權問題之相關人員

日期/時間

114 年 7 月 16 日(星期三)下午 2:00~4:00
Cisco Webex 視訊直播平台

報名方式及時間

- 一、一律採網路報名：<https://activity.tipo.gov.tw/tw/mp-1.html>
(路徑：本局首頁 / 研討會資訊 / 智財活動通 / 可篩選條件「著作權」以便於加快找到欲報名場次，請勿使用 IE 瀏覽器辦理報名)
- 二、報名時間：114 年 5 月 9 日(星期五)上午 9 時起統一開放報名，額滿為止。
- 三、本說明會參與者可核予公務人員終身學習時數(數位)2 小時，將於說明會中提供線上表單請有需求者個別填復，經本局依 Webex 平台登錄紀錄核對後發給。
- 四、本說明會不列入專利師及專利代理人在職進修時數。
- 五、本活動如有因故須調整或異動將另行通知。本案聯絡人：本局著作權組宣導科 周小姐 (02)2376-7142。

經濟部智慧財產局
114 年度「教育人員遠距教學著作權」宣導說明會
114 年 7 月 16 日(星期三)
活動流程

時間	活動內容	講師
13 : 40 - 14 : 00	報到	
14 : 00 - 15 : 00	著作權基本觀念及案例介紹	本局著作權組 高科長嘉鴻
15 : 00 - 16 : 00	教育人員遠距教學之著作權合理使用規範(含 Q&A)	本局著作權組 高科長嘉鴻
16 : 00	散會	
備註		
一、活動流程以講座實際授課情形調整。 二、本局於說明會前將授課簡報上傳於報名網頁備註欄，需要者請自行下載瀏覽或列印。 三、Webex 直播連結網址及操作方式等，於說明會前以電郵通知與會人員。 四、為尊重講師之智慧財產權，課程請勿錄音、錄影。 五、本案聯絡人：本局著作權組宣導科 周小姐 (02)2376-7142。		